证券代码:600293 证券简称:三峡新材 公告编号:2026-019

湖北三峡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7月27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年7月27日 10点30分

召开地点:宜昌市猇亭区榔岭路189号临港项目指挥部一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7月27日

至2026年7月27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一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与关联人共同投资三峡新材临港汽车及电子玻璃项目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2026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7月10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1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当阳市城市投资有限公司、当阳市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293	三峡新材	2026/7/22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现场登记、信函,登记信函登记通讯地址:湖北省当阳市翼德路6号三峡新材证券事务部(信封请注明“股东会”字样),邮编:444105,联系电话:0717-3280108。

2.登记时间:2026年7月22日至2026年7月24日8:30-11:30及14:30-17:00。

3.登记地点:湖北省当阳市翼德路6号三峡新材证券事务部。

4.登记手续: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东账户卡、单位持股凭证、法人授权委托书及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及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邮件方式登记(须在2026年7月24日17:30点前送达至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六、其他事项

1.联系方式:

(1)联系地址:湖北省当阳市翼德路6号三峡新材证券事务部

(2)联系人:汪龙龙

(3)联系电话:0717-3280108

(4)电子邮箱:sxxc@sxxc.com.cn

2.其他事项:本次会议预计会期半天,与会股东或代理人交通、住宿等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湖北三峡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10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湖北三峡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2026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湖北三峡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7月27日召开的贵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与关联人共同投资三峡新材临港汽车及电子玻璃项目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0293 证券简称:三峡新材 公告编号:2026-017

湖北三峡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2026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湖北三峡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2026年第三次临时会议于2026年7月6日以邮件、微信、电话等电子通信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于2026年7月9日以电子通信方式召开及表决。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谢普乐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会议审议通过了《与关联人共同投资三峡新材临港汽车及电子玻璃项目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加快转型创新的战略需要,在巩固公司现有浮法玻璃主业基本盘的基础上,加快布局汽车玻璃及电子玻璃等高附加值领域,推动公司产品从传统建筑玻璃向技术密集型特种玻璃转型,公司拟与关联人宜昌国有资本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按照对三峡新材临港新材料(宜昌)有限公司的最终持股比例共同投资三峡新材临港汽车及电子玻璃项目(以下简称“临港项目”),项目总投资约26亿元,其中三峡新材投资不低于10.4亿元。

会议同意公司与关联人共同投资临港项目,按持股比例以不低于10.4亿元现金方式出资,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后续根据项目建设的实际需要和进展情况,具体实施项目投资相关事宜。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二次会议以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湖北三峡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与关联人共同投资三峡新材临港汽车及电子玻璃项目的公告》。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1票回避,关联董事谢普乐先生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拟定于2026年7月27日10:30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股权登记日为2026年7月22日。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湖北三峡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湖北三峡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2026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

2.湖北三峡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3.湖北三峡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湖北三峡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7月10日

证券代码:600293 证券简称:三峡新材 公告编号:2026-018

湖北三峡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与关联人共同投资三峡新材临港汽车及电子玻璃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标的名称:三峡新材临港汽车及电子玻璃项目

● 投资金额:项目总投资约26亿元,其中上市公司投资不低于10.4亿元

● 公司与间接控股股东共同投资项目,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 本次交易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过去12个月与同一关联人进行的交易累计金额0.82亿元;未与不同关联人进行的交易类别相关的交易

● 交易实施尚需履行的审批及其他相关程序

本次交易已达到股东会审议标准,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本次投资项目所需国家相关主管部门的审批或备案正在有序推进中。

一、关联对外投资概述

(一)对外投资的基本概况

1.本次交易概况

为全面落实公司转型发展战略,在巩固和优化现有浮法玻璃主业基本盘的基础上,加快向汽车玻璃、电子玻璃等高附加值领域拓展,重塑产品结构与成本结构,提升核心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湖北三峡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三峡新材”)拟与间接控股股东宜昌国有资本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投公司”)共同投资三峡新材临港汽车及电子玻璃项目(以下简称“临港项目”),项目投资规模约26亿元,三峡新材与国投公司将依据在三峡新材临港新材料(宜昌)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临港新材料”)中的最终持股比例进行相应出资(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2.本次交易的交易要素

投资类型	□新设公司 □增资现有公司(□同比例 □非同比例) --增资前标的公司类型:□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未持股公司 √投资新项目 □其他:_____
投资标的名称	三峡新材临港汽车及电子玻璃项目
投资金额	√已确定,具体金额:不低于10.4亿元□尚未确定
出资方式	√现金 √自有资金 □募集资金 √银行贷款 □其他:_____ □实物资产或无形资产 □股权 □其他:_____
是否跨境	□是 √否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是否需经股东会审议通过和有关部门批准。

1.公司于2026年7月9日召开董事会2026年第三次临时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1票回避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与关联人共同投资三峡新材临港汽车及电子玻璃项目的议案》,关联董事谢普乐先生回避表决。

2.根据相关规定,本次关联交易的金额已达到股东会审议标准,本次关联交易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3.鉴于当阳基地生产线已连续运行多年,当前面临设备老化、生产成本偏高、产能利用率不足等实际问题,公司管理层决定对当阳基地产能有序转移,并逐步实施停产安排,由临港项目承接转移后的产能。新基地将围绕节能化、绿色化、智能化方向打造全新生产线,目前本项目已取得湖北省经济和信息化厅的产能置换方案无异议公示。本次交易项目所需国家相关主管部门的其他审批或备案正在有序推进中。

(三)明确说明是否属于关联交易和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国投公司持有公司控股股东当阳市城市投资有限公司100%股权,为公司间接控股股东;同时,国投公司系公司间接控股股东宜昌产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通过宜昌产城融合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全资控股的子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国投公司为公司关联人,本次公司与国投公司按照对临港新材料的最终持股比例共同投资,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四) 过去12个月内上市公司与同一关联人以及与不同关联人之间相同交易类别下标的相关的关联交易(不含本次交易)均未达到3,000万元以上且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以上。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一)投资标的概况

本次投资标的为三峡新材临港汽车及电子玻璃项目,由临港新材料负责建设与运营。项目选址于宜昌市猇亭区产投产业园,项目规划建设1条一窑三线汽车/电子玻璃生产线,1条一窑二线超白汽车节能玻璃生产线,配套建设公用辅助工程。项目总投资约26亿元,旨在推动公司产品实现从建筑玻璃向电子级薄玻璃、汽车玻璃、超白产业玻璃等高端特种玻璃的转型升级,进一步完善玻璃产业链布局,提升核心竞争力。

(二)投资标的具体信息

(1)项目基本情况

投资类型	√投资新项目
项目名称	三峡新材临港汽车及电子玻璃项目
项目主要内容	生产线及配套公用辅助工程
建设地点	宜昌市猇亭区产投产业园
项目总投资金额	26亿元(最终以项目建设实际投资为准)
上市公司投资金额	不低于10.4亿元(最终以临港新材料股权比例核算数据为准)
项目建设期	12个月(最终以项目实际建设情况为准)
预计投资收益率	9.49%
是否属于主营业务范围	√是 □否

(2)各主要投资方出资情况

本次投资项目由三峡新材与国投公司共同出资建设,临港新材料是项目的具体实施主体。项目总投资约26亿元,其中三峡新材投资不低于10.4亿元。现阶段临港新材料的股权结构为国投公司持股60%、三峡新材持股40%。

(3)项目目前进展情况

本次投资项目目前处于建设中。

(4)项目市场定位及可行性分析

①项目市场定位:

公司正加快转型创新,布局高附加值玻璃产品。本项目依托宜昌临港区位优势,精准定位于汽车玻璃、电子级薄玻璃、超白产业玻璃等高端特种玻璃市场,产品主要面向新能源汽车、智能网联汽车、电子信息显示及高档建筑节能等领域,旨在重塑公司产品结构与成本结构,提升核心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

②必要性分析:

一是推进“双碳”目标的需要。本项目通过产能置换,采用一窑多线、超级复合绝热系统等先进节能技术,降低单位产品综合能耗,是落实节能降碳战略的重要举措。二是公司转型升级的需要。本项目产品覆盖电子级薄玻璃、汽车玻璃及超白产业玻璃,是公司摆脱低端同质化竞争、实现差异化发展的关键路径。三是配合区域发展的需要。公司布局该项目符合国家中部崛起战略及湖北省、宜昌市产业发展规划,有助于完善区域新能源汽车及电子信息产业集群配套能力。

③可行性分析:

本次投资项目采用中国自主知识产权的“洛阳浮法玻璃工艺”及一窑多线、逐级澄清熔化、纯氧助燃等国际先进技术,技术水平成熟可靠;项目选址宜昌市猇亭区产投产业园,紧邻长江黄金水道,多式联运便捷,区位及资源优势突出;下游新能源汽车、电子显示及超白建筑节能玻璃市场需求旺盛,投资效益良好。

(三)出资方式及相关情况

本次交易由三峡新材按对临港新材料的最终持股比例以现金方式出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及银行贷款。

三、关联对外投资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投资项目具备良好的静态投资和动态投资收益,同时采用一窑多线、逐级澄清熔化、纯氧助燃等国际先进技术,将显著提升公司成本管控能力与产品竞争力。项目围绕公司主营业务向汽车玻璃、电子玻璃等高附加值领域延伸,有助于公司完善玻璃产业布局,进一步增强协同效应与抗风险能力。本项目在巩固和优化现有浮法玻璃主业基本盘的基础上,加快向汽车玻璃、电子玻璃等高附加值领域拓展,重塑产品结构与成本结构,提升核心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本次对外投资金额较大,通过与关联人共同投资,能充分利用关联人资源,显著降低上市公司资金压力。

本次交易不涉及管理层变动、人员安置、土地租赁等情况,不会新增关联交易,不会产生同业竞争。

四、对外投资的风险提示

1.本次交易是基于公司战略发展需要及对行业市场前景的判断,项目建设过程中如因宏观经济政策、公司实际发展情况或市场环境等因素发生变化,项目的实施可能存在顺延、变更、中止的风险。

2.本次投资项目所需国家相关主管部门的审批或备案正在有序推进中,如因国家或地方有关政策调整、项目审批等因素发生变化,可能存在无法取得或无法按时取得相关批复文件等影响项目顺利实施的风险。

3.本次投资项目实施尚需一定周期,在实施过程中,可能面临行业政策及市场环境变化、设备采购及安装调试延期、不可抗力等因素,导致项目实施进度不达预期的风险。

4.本次投资项目的投资额较大,拟通过自筹方式筹集资金,可能存在因资金投入不及时而导致项目建设进度或实现的收益不达预期的风险。

针对前述风险,公司将持续关注政策变化、行业环境、市场需求,主动与相关主管部门保持沟通,并按要求积极推进项目建设实施工作。

五、该关联交易应当履行的审议程序

1. 本次交易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二次会议和董事会战略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2.本次交易已经公司董事会2026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谢普乐先生回避表决。

3.本次交易尚须获得股东会的批准,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放弃行使在股东会上对该议案的投票权。

4.本次投资项目所需国家相关主管部门的其他审批或备案正在有序推进中。

六、需要特别说明的历史关联交易(日常关联交易除外)情况

公司于2026年1月5日召开的董事会2026年第一次临时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1票回避表决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三峡新材临港新材料(宜昌)有限公司4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并同意授权公司管理层后续根据临港新材料资金需求,在临港新材料40%股权认缴金额内进行实缴出资。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依约完成实缴。过去12个月,公司与关联人国投公司未发生其他关联交易。

特此公告。

湖北三峡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10日

证券代码:603270 证券简称:金帝股份 公告编号:2026-072

山东金帝精密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	本次担保金额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不含本次担保金额)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聊城市博源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8,000.00万元	25,000.00万元	是	否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0.0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207,500.00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91.82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担保金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总额(含本次)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 □本次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提供担保
其他风险提示(如有)	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近日,山东金帝精密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聊城分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由公司对聊城市博源节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源节能”)在该行于2026年7月9日至2027年7月9日期间内发生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提供的担保金额为3,000万元,博源节能对本次担保不提供反担保。

近日,公司与济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聊城分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由公司对博源节能在该行于2026年7月9日至2027年5月31日期间内发生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提供的担保金额为5,000万元,博源节能对本次担保不提供反担保。

(二)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5年12月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2025年12月25日召开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均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度申请综合融资额度及担保额度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10日披露的《山东金帝精密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度申请综合融资额度及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17)。为满足公司业务发展及实际经营需要,公司于2026年3月27日披露《山东金帝精密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在控股子公司之间调剂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0)。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本年度对外担保情况均为对公司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的担保,均在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授权担保额度范围内,无需另行召开董事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博源节能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被担保人名称	聊城市博源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其他: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持有的37.93%股权具有“明股实债”性质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直接持有62.07%股权,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持有的37.93%股权具有“明股实债”性质,所以公司持有100%股权。
法定代表人	郑广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1500581939031O
成立时间	2011年8月30日
注册地	聊城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中华路东、元江路北
注册资本	14,500万人民币
公司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轴承制造;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第二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三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6年3月31日/2026年1-3月(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94,833.19	84,767.43
	负债总额	53,887.31	46,114.69
	资产净额	40,945.88	38,652.74
	营业收入	16,099.59	55,358.92
	净利润	2,293.14	6,408.30

注:博源节能已于2026年3月13日偿还上述“明股实债”性质的资本金2,500.00万元,截至目前,工商手续尚在办理过程中。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公司为博源节能提供担保的主要内容

1、

(1)合同签署人

保证人:山东金帝精密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聊城分行

(2)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3)担保金额:3,000万元人民币

(4)保证期间:根据主合同项下债权人对债务人所提供的每笔融资分别计算,就每笔融资而言,保证期间为该笔融资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5)保证范围:依据主合同约定为债务人提供各项借款、融资、担保及其他表内外金融业务而对债务人形成的全部债权,包括但不限于债权本金、利息(含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债权人实现债权的费用等。

2、

(1)合同签署人

保证人:山东金帝精密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济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聊城分行

(2)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3)担保金额:5,000万元人民币

(4)保证期间:自《最高额保证合同》生效之日起至最后一笔贷款到期后三年止。

(5)保证范围:被担保主债权的本金所发生的利息(包括法定利息、约定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迟延履行金(迟延履行利息)、担保财产、公证费、保险费、提存费、实现债权及担保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财产保全费、执行费、仲裁费、律师代理费、差旅费、拍卖费、过户费等),以及债务人应向债权人支付的其他款项。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事项是为满足公司及子公司经营需要,解决公司及子公司经营过程中的业务开展和资金需求,符合公司整体发展战略。本次担保事项的被担保人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主体,公司对其日常经营活动风险及决策能够有效控制,担保风险可控。

五、董事会意见

本次担保事项在2025年12月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2025年12月25日召开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授权范围内,无需另行召开董事会审议。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207,500.00万元,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200,000.00万元,分别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91.82%、88.50%。公司及子公司对外部第三方提供对外担保总额为7,500.00万元,主要系公司及子公司基于自身融资等需要,委托外部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供保证责任,并由公司及子公司为其或其指定的法人提供反担保。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的情形,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情况。除为公司及子公司以自身债务等为基础的担保提供反担保外,公司未对其他外部第三方提供担保。

特此公告。

山东金帝精密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10日

证券代码:603216 证券简称:梦天家居 公告编号:2026-022

梦天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梦天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6年7月3日以邮件等形式发出会议通知和会议材料,并于2026年7月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9名,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余静渊主持召开,会议召开符合法律法规、《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全体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和表决,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对外投资额度授权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梦天家居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对外投资额度授权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表决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制定(证券投资与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证券投资与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表决0票。

特此公告。

梦天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7月10日

证券代码:603216 证券简称:梦天家居 公告编号:2026-023

梦天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对外投资额度授权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种类:证券投资(包括新股配售或者申购、证券回购、股票及存托凭证投资、债券投资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的其他投资行为)。

● 投资金额:梦天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30,0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上述资金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可以滚动使用。期限内任一时点(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的交易金额不超过30,000.00万元(含本数)。

● 已履行的审议程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对外投资额度授权的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特别风险提示: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投资标的选择、市场环境等因素影响,公司进行证券投资业务面临投资收益不确定性风险、公允价值变动影响公司损益的风险、操作不当的风险等。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于2026年7月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对外投资额度授权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30,0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上述资金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可以滚动使用。具体情况如下:

一、投资情况概述

(一)投资目的

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提高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在积极防控风险的前提下使公司收益最大化。

(二)投资金额

根据公司目前的资金状况,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拟共同使用合计不超过30,000万元(含本数)进行证券投资。在前述投资额度内,各投资主体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期限内任一时点(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的交易金额不超过30,000.00万元(含本数)。

(三)资金来源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闲置的自有资金。

(四)投资方式

证券投资:包括新股配售或者申购、证券回购、股票及存托凭证投资、债券投资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的其他投资行为。

(五)投资期限

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二、已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6年7月9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对外投资额度授权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30,0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层及工作人员办理相关事宜并签署相关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组织实施。本事项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不构成关联交易。

三、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投资标的选择、市场环境等因素影响,公司进行证券投资业务面临投资收益不确定性风险、公允价值变动影响公司损益的风险、操作不当的风险等。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投资金额严格按照董事会审批的额度进行操作;

(2)公司已制定《证券投资与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对决策与管理、风险控制等方面作了规定,公司将严格执行相关制度,履行相关决策程序,并按流程进行操作。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3)公司将根据证券市场环境的变化,加强市场分析和调研工作,及时调整投资策略及规模,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严控投资风险;

(4)公司指定专人负责证券投资的具体运作,并对证券账户进行日常管理。公司定期对证券投资进展情况、盈亏情况、风险控制和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报告,并充分评估投资风险,确保公司资金安全。独立董事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

(5)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提高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在积极防控风险的前提下使公司收益最大化。

公司本次拟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和现金流量等不会造成重大影响。

公司将依据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等会计准则的要求,进行会计核算及列报。在年度报告中的会计核算方式以公司审计机构意见为准。

特此公告。

梦天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7月10日

证券简称:星宇股份 证券代码:601799 编号:2026-030

常州星宇车灯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首次持有人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常州星宇车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首次持有人会议于2026年7月9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秘书高鹏先生召集和主持,出席本次会议的持有人共计70人,代表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份额56,798,225份,占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总份额的100.00%。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经会议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设立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的议案》

管理委员会作为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的日常管理机构,由持有人会议选举产生,对全体持有人负责。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选举李梅女士、高鹏先生、方文满女士为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其中李梅女士为管理委员会主任。管理委员会委员任期与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一致。

特此公告。

常州星宇车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七月十日

证券简称:星宇股份 证券代码:601799 编号:2026-029

常州星宇车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非交易过户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常州星宇车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5月25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6年6月10日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同意公司实施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5月26日、2026年6月1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根据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实际认购情况及最终缴款的审验结果,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参与认购的员工为70人,最终认购份额为56,798,225份,缴纳认购资金总额为56,798,225.00元,认购份额对应股份数量为799,975股,股票来源为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回购的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

2026年7月9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所持有的799,975股公司股票已于2026年7月8日以非交易过户的方式过户至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账户(证券账户号:B888509837),过户价格为71.00元/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账户持有公司股份799,97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28%。

根据《常州星宇车灯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规定,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72个月,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算。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受让标的股票分三期解锁,解锁时点分别为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满12个月、24个月、36个月,每期解锁股份数为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标的股票总数的40%、30%、30%。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参加对象解锁的比例将根据公司层面的业绩考核及个人层面的绩效考核结果确定,其中持有人为高级管理人员的,其考核内容包含公司层面业绩考核和个人层面绩效考核,持有人为公司其他骨干员工的,其考核内容原则上只包含个人层面的绩效考核。在锁定期内,公司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时,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因持有公司股份而新取得的股份一并锁定,不得在二级市场出售或以其他方式转让,该等股票的解锁期与相对应股票相同。

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常州星宇车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七月十日

证券代码:600230 证券简称:沧州大化 公告编号:2026-028

沧州大化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

A股每股现金红利0.023元

● 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26/7/15	-	2026/7/16	2026/7/16

● 差异化分红送转:否

一、通过分配方案的股东会届次和日期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2026年5月28日的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

二、分配方案

1.发放年度:2025年年度

2.分派对象: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